

##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会议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日期和时间：2021 年 9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14: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 年 9 月 13 日，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 年 9 月 13 日 9:15-15:00。

2、召开地点：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 2819 号本公司一楼党建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召集人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。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双广先生。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##### 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1 人，代表股份 405,678,94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.3446%，占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的总股本 1,729,876,808 股的

23.451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400,436,67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.0430%，占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的总股本 1,729,876,808 股的 23.1483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7 人，代表股份 5,242,26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3017%，占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的总股本 1,729,876,808 股的 0.3030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7 人，代表股份 5,242,26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3017%，占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的总股本 1,729,876,808 股的 0.3030%。

其中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7 人，代表股份 5,242,26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3017%，占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的总股本 1,729,876,808 股的 0.3030%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题进行，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，结果如下：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04,658,39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7484%；反对 1,001,14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468%；弃权 19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48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221,7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0.5323%；反对 1,001,14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.0976%；弃权 19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701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广信君达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，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《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2、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《关于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三日